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垒知集团

公告编号：2025-070

债券代码：127062

债券简称：垒知转债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确认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 年 9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6 日上午 0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滨南路 62 号建设科技大厦 13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逐项审议以下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 均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蔡永太	√
1.02	林祥毅	√
1.03	刘静颖	√
1.04	潘志峰	√
1.05	戴兴华	√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王凤洲	√
2.02	杨春娇	√
2.03	李万凯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 上述第 1、2 项议案将对各候选人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应选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经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8 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 根据《公司法》规定，上述第 3、4、5、6、7、8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 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 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不享有表决权。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

2、登记地点：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2 号建设科技大厦 11 楼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拟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万樱红 联系电话：0592-2273752

传真：0592-2273752 邮政编码：361004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398
- 2、投票简称： 垒知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平均分配给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单位）作为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
股东，本人（或本单位）持有公司_____股股票（均有表决权）。兹全权
授权 _____（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垒
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按照下列意思行使
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 一、对本次会议的议事规则均表示同意。
- 二、对本次会议的计票人选、监票人选均表示同意。
- 三、提案明细及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选举票数（股）		
1.01	蔡永太	√			
1.02	林祥毅	√			
1.03	刘静颖	√			
1.04	潘志峰	√			
1.05	戴兴华	√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股）		
2.01	王凤洲	√			
2.02	杨春娇	√			
2.03	李万凯	√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弃权或者反对，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代理人（签字）：_____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委托有效期：_____

委托人单位公章（签名）：

委托日期：